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南村镇绍兴安置区出入口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人民政府（盖公章）
3	中介服务名称	南村镇绍兴安置区出入口及停车场建设项目设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市政行业工程乙级。</li><li>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li><li>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li></ol>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计划设计绍兴安置区出入口及停车场，面积约 1600 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素土夯实、石粉垫层平整、铺设混凝土、沥青混凝土、排水沟、车位画线及出入口智能道闸等。</li><li>2. 服务内容：工程完成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和工程预算；配合完成施工过程中的现场指导与监督、竣工</li></ol>

		<p>验收服务等。</p> <p>3. 工程投资：总投资约 52.13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47 万元。</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和预算资料（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p> <p>2. 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p> <p>3. 方式：的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图纸，并对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一次报价竞价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按《南村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规定计取，建安费 0-100 万元，设计费费率为 3.7%，预算编制费为工程预算财审价的 0.3%。服务费用需要进行财政结算评审，最终结算价以本合同财政结算评审价与概（预）算审定价价低者为准。（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0 天（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p>按进度支付，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后且经过财政预算评审后支付费用的 30%；工程完工后支付费用的 50%；设计费用完成结算评审且已经提供工程竣工验收阶段所需的设计工作报告、变更相关资料后支付尾款。（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p>

		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